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
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 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
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资产负债情况表

第三部分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 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地方税收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和市政府确定的预算收入指标，负责本单位税收收入预测和编制税收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税收计划的编制执行；负责向市财政局提供税收计划、规划和执行等情况。

3、负责国家规定和市政府确定征收的各类税费的征收管理。

4、参与本市涉及税收的重大经济政策的调查研究。

5、组织实施地方税收管理体制改革，监督执行税收业务、税收管理制度、监督检查税收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

6、贯彻落实国家纳税服务管理制度，规范纳税服务行为，监督执行纳税人权益保障制度，履行提供便捷、优质、高效的纳税服务义务，组织指导税法宣传、税收政策咨询。

7、贯彻落实国家有关税收信息化制度，落实金税工程建设。

8、负责干部管理、人员编制经费开支，监督检查工作人员贯彻执行地税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的情况。

9、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0、承办市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设 12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货物和劳务税科、所得税

科、收入核算科、纳税服务科、征收管理科、信息技术科、财务管理科、人事教育科、政策法规科、监察室、机关党委办公室。

第二部分 (原) 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624.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06.31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6,223.53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0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1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69.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848.25	本年支出合计	8,205.4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7.76	年末结转和结余	4,770.53
总计	12,976.01	总计	12,976.01

2018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行号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合计	12,848.25	6,624.72				6,223.53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49.08	5,525.55				6,223.53
3	201	7		税收事务	11,749.08	5,525.55				6,223.53
4	201	7	1	行政运行	2,559.75	1,344.89				1,214.86
5	201	7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5.34	153.00				372.34
6	201	7	6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8,429.59	3,793.26				4,636.33
7	201	7	7	税务宣传	97.51	97.51				
8	201	7	8	协税护税	136.89	136.89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00	269.00				
10	208	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32	249.32				
11	208	5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81	104.81				

12	208	5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40	143.40				
13	208	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12	1.12				
14	208	8		抚恤	19.67	19.67				
15	208	8	1	死亡抚恤	19.67	19.67				
1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17	61.17				
1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17	61.17				
18	210	11	1	行政单位医疗	61.17	61.17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9.01	769.01				
20	221	2		住房改革支出	769.01	769.01				
21	221	2	1	住房公积金	105.18	105.18				
22	221	2	3	购房补贴	663.82	663.82				

2018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行号	类	款	项						
1				合计	8,205.49	3,515.28	4,690.21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06.31	2,436.89	4,669.42		
3	201	7		税收事务	7,106.31	2,436.89	4,669.42		
4	201	7	1	行政运行	2,436.89	2,436.89			
5	201	7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1.76		641.76		
6	201	7	6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3,793.26		3,793.26		
7	201	7	7	税务宣传	97.51		97.51		
8	201	7	8	协税护税	136.89		136.89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	248.21	20.79		
10	208	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32	248.21	1.12		
11	208	5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81	104.81			

12	208	5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40	143.40			
13	208	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12		1.12		
14	208	8		抚恤	19.67		19.67		
15	208	8	1	死亡抚恤	19.67		19.67		
1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17	61.17			
1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17	61.17			
18	210	11	1	行政单位医疗	61.17	61.17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9.01	769.01			
20	221	2		住房改革支出	769.01	769.01			
21	221	2	1	住房公积金	105.18	105.18			
22	221	2	3	购房补贴	663.82	663.82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624.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25.55	5,525.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00	269.0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17	61.1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69.01	769.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624.72	本年支出合计	6,624.72	6,624.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6,624.72	总计	6,624.72	6,624.72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行号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合计	6,624.72	2,423.27	4,201.45
2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25.55	1,344.89	4,180.66
3	201	7		税收事务	5,525.55	1,344.89	4,180.66
4	201	7	1	行政运行	1,344.89	1,344.89	
5	201	7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3.00		153.00
6	201	7	6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3,793.26		3,793.26
7	201	7	7	税务宣传	97.51		97.51
8	201	7	8	协税护税	136.89		136.89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	248.21	20.79
10	208	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32	248.21	1.12
11	208	5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81	104.81	
12	208	5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40	143.40	
13	208	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12		1.12
14	208	8		抚恤	19.67		19.67
15	208	8	1	死亡抚恤	19.67		19.67
1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17	61.17	
1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17	61.17	
18	210	11	1	行政单位医疗	61.17	61.17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9.01	769.01	
20	221	2		住房改革支出	769.01	769.01	
21	221	2	1	住房公积金	105.18	105.18	
22	221	2	3	购房补贴	663.82	663.82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76.61	1,776.61	
301	01	基本工资	191.37	191.37	
301	02	津贴补贴	1,091.48	1,091.48	
301	03	奖金	70.60	70.6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04.81	104.8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43.40	143.4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49	41.4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69	19.6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60	8.6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5.18	105.18	
301	14	医疗费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30		588.30
302	01	办公费	21.05		21.05
302	02	印刷费	1.52		1.52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2.51		2.51
302	06	电费	4.04		4.04
302	07	邮电费	1.48		1.48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74.20		174.20
302	11	差旅费	5.11		5.11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15.68		15.68
302	14	租赁费	129.46		129.46
302	15	会议费			
302	16	培训费	3.97		3.97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60		0.6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73.68		73.68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20.67		20.67
302	29	福利费	20.85		20.8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71		38.7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7.73		37.73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5		37.0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6	0.46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0.46	0.46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	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57.90		57.9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7.90		57.9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	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2,423.27	1,777.07	646.2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 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76.90	39.31			71.90	38.71	26.40		45.50	38.71	5.00	0.60	646.20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注：(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资产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数量		价值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一、资产合计	---	---	8,878.40	13,743.15
（一）流动资产	---	---	6,948.68	11,628.14
（二）固定资产	---	---	19,29.72	2,115.00
其中：1.房屋（平方米）				
2.通用设备（台/套/辆）				
（1）车辆				
一般公务用车				
执法执勤用车	13	13	196.21	196.21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其他用车				
（2）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不含车辆）				
3.专用设备（台/套）				
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	---	1,733.51	1,918.79
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	---		
（三）长期投资	---	---		
（四）在建工程	---	---		
（五）无形资产	---	---		
减：累计摊销	---	---		
（六）其他资产	---	---		
二、负债合计	---	---	6,820.92	6,857.62
三、净资产合计	---	---	2,057.48	6,885.53

第三部分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收入总计为 12,848.25 万元、支出总计为 8,205.49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减少 48.91、支出减少 1790.29 万元。主要原因：“三代”手续费项目支出减少。

二、关于（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2,848.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624.72 万元，占 51.56%；其他收入 6,223.53 万元，占 48.44%。

三、关于（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8,205.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15.28 万元，占 42.84%；项目支出 4,690.21 万元，占 57.16%。

四、关于（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6,624.72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66.43 万元，增长 5.86%。主要原因：人员

经费及部分项目经费增加。

五、关于（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24.7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0.74%。与 2017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66.43 万元，增长 5.86%。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及部分项目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24.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5,525.55 万元，占 83.4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69 万元，占 4.0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17 万元，占 0.92%；住房保障支出（类）769.01 万元，占 11.6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942.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24.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日常经费支出减少。其中：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及家庭补助、资本性支出。年初预算为 1571.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4.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日常经费支出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年初预算为 190.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税务办案（项）。主要用于：税务稽查办案。年初预算为 2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税务稽查项目减少，无此项支出，已进行预算调整。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项）。主要用于：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年初预算为 3,793.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93.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税务宣传（项）。主要用于：税务宣传。年初预算为 1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日常支出减少。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协税护税（项）。

主要用于：劳务派遣人员的日常支出。年初预算为 141.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单位支付在职干部的养老金。年初预算为 135.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单位支付在职干部的职业年金。年初预算为 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原单位记账部分（含往年）进行了实缴。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年初预算为 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日常支出减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死亡抚恤。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57%。

11、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76.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53%。决算数

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124.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年初预算为 724.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3.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住房改革支出减少。

六、关于(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23.2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777.07 万元，公用经费 646.20 万元。基本支出中：

1、工资福利支出 1,776.6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3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6 万元，主要用于：奖励金。

4、资本性支出 57.9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1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8.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8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06%。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三公”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未执行。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度减少 8.21 万元，降低 17.2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10 万元，降低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2.96 万元，增长 8.2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16 万元，降低 65.8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今年未安排因公出国事项及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税制改革等执法活动增多正常开支。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8.71 万元，占 98.4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6 万元，占 1.53%；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8.7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8.71 万元。主要用于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2018 年，（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所属预算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6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6 万。主要用于外省市单位调研，共公务接待 2 批次、41 人次。

八、关于（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46.2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78.37 万元，增长 13.8%。主要原因是机构调整及税制改革等正常开支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原) 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 (以合同签订为准) 为 176.78 万元, 其中: 货物采购金额 140.98 万元、服务采购金额 35.80 万元。

2018 年度本单位面向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40.98 万元。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中, 由小微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 采购金额 140.98 万元。

(三) 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

(原) 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无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说明。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原) 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保税区分局 2018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由市局组织实施, 由市局统一进行公开。

注: 文中部分表格及说明由于按金额单位万元进行四舍五入产生统计尾差 0.0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区财政拨款收入、利息收入等。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

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